

中華郵政登記認爲第三類新聞紙類
刊業經星請登記

第三卷 第七期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廿五日發行

現代週刊

編輯主編 吳克周
總行開售實期本
北市臺灣街四之二
月刊定期三半個月
元拾百元五圓幣臺
店

時事評述

周逆佛海判死刑

周逆佛海判處死刑，這是漢奸大頭目最後被肅清的一個。在周逆被審訊判決以前，外間有種種謠傳，說他已經得到政府某一方面的諒解，生命可保無虞；而且在重慶竟出入歌舞舞臺，重享其奢侈淫佚的生活。現在周逆既已判決死刑，可見國法嚴明，一切謠言不攻自破。

在審訊期間，周逆果然以什麼「自首」及「爲中央政府刺探情報」等胡言亂語，企圖以此贖罪，好像他「通敵賣國」的行爲還是出於愛國的動機似的。這樣的「兩面人」的大漢奸，倘使國法容了他，那真是正義不張，忠奸不辨，再無以激發人民的正義感和愛國心了。

周逆既已判處死刑，雖然法官對他說，或者行政方面還可從寬發落，但是我們相信政府

決不會饒恕他的罪惡的。要知道殺一個周逆佛海可以使全中國人民平息怨忿，赦一個周逆佛海可以使全中國人民重利輕義，政府於「殺」與「赦」之間，必能有所抉擇，周逆一死，民族的恥辱立刻洗去，周逆倘仍活在人間，民族的恥辱將永遠留下來。

周逆是死定了的，不必多說。但是我們對於勝利以後的歷次審奸，却有一些感想。我們注意大漢奸的審判情形，覺得沒有一個大漢奸不是無恥之流。他們做了通敵賣國的勾當，竟一無自殺以謝國人的勇氣，反而企圖偷生苟活。到了公堂，都是一派胡言，說甚麼於國有功於民有利，罪不該死的鬼話，聽到底判處死刑，不是上訴，便是流淚，這樣的壞子，當初不辨，再無以激發人民的正義感和愛國心了。

周逆既已判處死刑，雖然法官對他說，或者行政方面還可從寬發落，但是我們相信政府

現在大漢奸幾乎全數肅清了，中漢奸大都也已定讞，若干漏網的小漢奸則分匿各地，有些甚至改頭換面，又在社會上活動起來。我們對於大漢奸已經無話可說，對於那些漏網的小漢奸們倒想奉勸一下，請你們看看大漢奸審判或處決時的情況罷！「死」是可怕的，國法並不客情。現在你們的漏網並不是國家無法追究，如果發動一個總檢舉，恐怕誰也逃不了。國家之所以對你們寬容，還是給你們改過遷善的機會。你們得洗面革心，從新做個好人，來報答國家才是。

高山族教育問題

近日報載屏東區霧臺鄉高山族九人，在淡水河邊殺死賣肉粽小販一案，這實在是一樁極為十分重視的事情。

據首犯香月照信的口供，說他們都是臺北

縣三重埔中亞製皮廠的工人；他和被殺者完全不相識，平素更無仇恨，殺人時因當夜酒醉，並無思想；殺人後，因族中習慣，必須取死者遺體一部，祭祀亡靈，乃砍下屍體左手手掌；事前並未蓄意殺人，因買肉粽吃與死者發生糾紛，即將其殺死；現在已覺非是，但已做錯，願受當局適當處理，決無異議。

這件案子如何判處這是法院的事情，我們不想置喙。但是就主犯的口供看起來，我們覺得這種事情如果事前，不妄為防範，以後將在治安方面發生嚴重的問題。因為依據本省行政當局的方針，希望高山族同胞多來平地工作。

以減除種族間的界限，達到完全平等的目的。香月照信等九人已經受過相當文明洗禮，能在臺北工廠作工，但是竟亦起性殺人，而殺人的起因說是爲了「糾紛」，這實在太危險了。以後高山人多起來，如果動輒因糾紛而起殺性，如何了得！

我們推測殺人的動機，不在「糾紛」，而在「祭祀亡靈」的習俗。所以認爲今後防患的

辦法有二：一是治本的，教育問題，應該以教育的方法使高山同胞認清「祭祀亡靈」不必定要人體，可以用其他動物的屍體代替；更須使他們明瞭殺人是犯罪的行爲，必須受法律的制

裁。我們認爲對高山同胞，在其他方面不妨比較一般寬厚些，爲了廢革他們殺人的習慣起見在殺人方面不妨處以「殺人者死」的極刑，使他們知所警惕。二是治標的，以後高山同胞來平地服務，不可使他們單獨聚居一處，和其他平地同胞共同居住，有人防犯，他們殺人的機會自然就會減少。

高山同胞的智識能力，如經好好發展，可以大有助於臺灣及中國的建設，我們應該加倍注意增進他們的知能，培養他們的品德。希望這次殺人案是一樁偶發事件，以後再不致有同樣的事情發生。

美 國 政 黨 史 話

林 志 遠



政黨在民主政治中是一個不可缺少的要素，任何民主國家都有政黨，所不同的，不過在組織方面有一黨制，兩黨制和多黨制的區別罷了。

美國是兩黨制的國家，一個是目前掌握美國統治權，杜魯門總統所屬的民主黨 (The Democratic Party) 另一個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前人才輩出幾乎包辦美國政局的共和黨 (The Republican Party)，這兩大政黨，一黨執政一黨在野，互相監視互相制衡，使美國政府日向民主政治之路邁進。

當美國開國，在費拉德爾菲亞召開憲法會議時，被舉爲華盛頓總統左右手的哈密爾敦 (Alexander Hamilton) 和哲斐遜 (Thomas Jefferson) 已發生了一種不同的政見，埋下了日後兩大政黨的礎石。哈密爾敦所領導的「聯邦派」，主張強化中央政府的權力，以保護北方商業資產者，和正在誕生中工業資產者的集團利益；但哲斐遜所領導的「共和派」其分子大都是南方的農業者和營種家，却恐怕中央政府權力太強大，會影響各州和人民的自由，致違反建國的目的。

這兩派爭執，從一七八七年一直延續到一七九一年，在双方劇烈的辯

論下，美國始通過了有名的「權利法案」(The Bill of Rights)，在憲法中加入了關於個人言論，出版，集會，信仰等自由的條目。從此美國憲法的民權主義色彩，就更加濃厚了。

聯邦派和共和派代表美國南北兩種不同的勢力因為以工商業為中心的北方，和以農業為基礎的南方諸州，生活方式不同，其利害是始終對立的。所以美國在討論憲法時曾經劃定了一條所謂「美松·狄克森綫」，這條綫橫貫北緯四十度，以南十六英里。此綫以北諸州，為工商業區域，稱為自由民州；綫南諸州，為農業區域，容許蓄奴，稱為蓄奴州。並規定以後新州加邦，必須同時加入兩州，一一一個自由民州，和一個蓄奴州，以保持各州在聯邦中的均勢。一八二五年間，北方和南方的矛盾，日形惡化，聯邦派總統亞當斯 (John Quincy Adams) 宣佈保護關稅政策，將一部份商品的關稅，竟提高到貨值的百分之四十以上。這種稅率，被南方人目為「可怕的稅率」，因而激起南方諸州開始脫離聯邦的運動。他們把憲法解釋成各州的自由協定。依據這種協定，任何一州或數州，有自由脫離聯邦另組獨立國家的權利，但北方諸州的工商業集團，則堅決反對這種理論，因為他們是要求一個統一的國內市場。在這樣的條件下，舊有聯邦派和共和派的政黨無力應付，開始瓦解，結果促成了國內政治力量的重新改組。一八二八年，由共和派蛻變專以擁護奴隸主利益和反對保護關稅的民主黨，首先成立。是年秋天，適及亞當斯總統滿任，全國舉行選舉，民主黨遂以傑克遜 (Andrew Jackson) 為總統候選人，參加競選。結果傑克遜以絕對的大多數，壓倒其對手亞當斯而被選為美國第七任大總統。同時聯邦派因急謀應付，亦於一八三二年成立自由黨，《The Party of Whigs》以資對抗，可是自由黨組織散漫，遠非民主黨敵手，所以從一八二九年到一八六〇年的一段時期裡，民主黨始終在政府中佔着優勢。一八五〇年，自由黨再度改組，聯合北方主要工商業資產者，在堪薩斯州 (Kansas) 成立共和黨，並發表反對

奴隸制度存在的政綱。強烈主張把奴隸主分子從政權中排擠出去。一八六四年十一月，以解放黑奴聞名世界的共和黨總統候選人林肯 (Abraham Lincoln)，擊破民主黨三十年來政治上的優勢，而被選為美國第十六任大總統。從此以後，共和黨的勢力，反漸有超過民主黨之勢。

林肯被選為總統後，即開始進行解放黑奴運動，但民主黨人所領導的南方諸州，却堅持「尼格羅人不能與白種人平等」，相率宣佈退邦，在南方自行組織政府，舉奴隸主戴維斯 (Davis) 為總統，並於一八六一年四月十一日，派兵佔領薩姆特堡壘 (Fort Sumter) 造成了美國歷史上有名的南北戰爭。林肯一面備戰，一面在國會的支持下，頒佈有利於貧苦農民的「宅地法案」(Homestead Act)，將美國西部的土地，以一百六十英畝為一單位，分配給願意經營耕種的農民大眾。這一法案的通過，使共和黨的政策，獲得南方無數貧農的同情。一八六四年，林肯總統滿任，但在是年十一月的總統選舉中，林肯仍以超出三十多萬的票數，壓倒民主黨候選人馬克勒蘭 (George McClellan)。

林肯聯任總統後，深知民心歸附，乃革新作戰計劃，大舉向南方進攻。一八六五年四月三日，政府軍攻下南方軍事中心南卡羅林那州 (South Carolina) 的全部。於是南方不敵，向政府投降，南北戰爭，遂告終止。但戰爭結束後，政府因慶祝勝利，忽略警戒，林肯總統突於四月十四日在華盛頓戲院中，被暴徒用手槍暗殺了。副總統的約翰遜 (Andrew Johnson) 繼任總統，他一本林肯總統的施政方針和共和黨的政治路線，完成了美國憲法第十三次的修正，說明奴隸制度在全美各州中應永遠予以消滅。同時約翰遜總統還頒佈了一個改造南方的方案，以鎮壓當時三K黨的活動。所謂三K黨 (Ku Klux Klan) 是民主黨激進分子和南方大墾殖家，奴隸主共同組織的秘密團體，它的任務，是專在屠殺不服從主人的黑奴和袒護黑奴權利的人。

們。

就實際情形講，美國自南北戰爭後，民主黨的勢力，因南方的失敗，已遠不如前了。相反的共和黨的地位，蒸蒸日上，愈趨穩固。這祇要看從那時起一直到一八八六年止，共和黨的政權，始終未曾動搖，就可以證明了。不過在共和黨統治時期，民主黨仍保有相當力量，而且一部份不滿意共和黨政策的人士，逐漸在民主黨的旗幟下結合起來，不時予共和黨以嚴重的打擊。那時候，黑奴已被解放，奴隸制度的存廢，根本已無爭執的必要，所以兩黨便以關稅問題和幣制問題為中心，開始進行競爭了。關於關稅問題，共和黨主張採取高度保護關稅政策，以發展其本國的工業，而免受先進國家工業競爭的影響；但民主黨以為保護關稅是對於農業家和墾殖家不利的，因為這一來他們都要吃製造品獨佔價格的虧了。關於幣制問題，兩黨的意見，亦不一致。南北戰爭留給美國一筆數達二十七萬萬元的國債，致全國市場紙幣氾濫成災，幣值跌了百分之五十。共和黨為鞏固工業資產者的事業，主張穩定幣制，提高幣值，但民主黨為了在內戰期間弄得債臺高築的農業家和墾殖家着想，主張維持賤價貨幣，以利他們償債。可是事實上，那時在政府中掌握實權的是共和黨，所以政府終於把保護關稅政策和整理幣制計劃，次第實行了。政府整理幣制計劃，是想從流通界中，逐漸消滅紙幣的數量，以便把幣值提高到與票面價值相等，當時民主黨雖會發起一種「綠背運動」(Green Back Movement)，以阻撓政府整理幣制的計劃，(綠背運動的名稱，是因為在內戰時期所發行的紙幣，背面是綠色的)。但結果未收成效，政府仍從流通界中，逐漸消滅「綠背」，幣值也就很快的提高起來，民主黨的綠背運動，便成為沒有意義了。

不過，美國從一八八〇年起，由於下述諸種因素的存在，使共和黨和民主黨的政綱，逐漸接近，並且有互相聯絡的必要了。第一，因為全國普遍工業化的結果，南方諸州的工業，亦有高速度的發展。

他們的紡織工廠，從一百八十家增加到四百二十五家；生鐵的鎔鑄量也從三九七、〇〇〇噸，增加到一、五六七、〇〇〇噸。所以那時的南方，已形成了新興產業資本家的集團，而舊時的墾殖家，也漸將自己的經濟改造成資本主義的農場。這新興集團所提出的要求，和北方工業資本家原來所主張的利益，可說已完全一致。第二，共和黨在執政期內，大權獨攬，一意孤行，並澈底推行「官職瓜分制度」(The Spoils System)的陋習，將國家機關所有的官吏，一律派共和黨黨員充任。這些黨員，又多不能稱職。貪污，賄賂，盜用公款等案件層見疊出，因使共和黨信用一落千丈，政治地位日趨動搖。第三，新工業的勃興推動勞動運動的發展。美國著名的「勞工武士團」(Noble Orders of The Knights Labor) 和「全美勞動聯盟」(American Federation of Labor) 相繼在那時成立了。一般思想前進的勞動分子，為確保勞動者自身的幸福計，更有組織第三種政黨的傾向。凡此種種因素，均使共和、民主兩黨，日漸走上合作之途。一八八四年總統選舉時，共和黨以勃萊安 (James G. Blaine) 為總統候選人，民主黨則推克利維蘭 (Grover Cleveland) 為候選人。但共和黨一部份超然派黨員 (Mugwumps) 深恐各自分開投票，將予第三黨以可乘的機會，遂竭力支助民主黨，把克利維蘭捧上了總統的寶座。

共和黨超然派黨員和民主黨合作的結果，消滅了所有新興第三黨的勢力，並且穩定了此後六十餘年兩黨互握美國政權的局面。不過從這時候起，共和黨和民主黨因其所代表對象利益的相同，已無明顯的政綱和中心的主張了。兩黨在競選總統時，僅就國內某種特殊的問題，發表相反的政見，作為號召的工具罷了。譬如在一九一六年，美國舉行第二十八屆總統競選。這時正值第一次大戰方酣，德國無限制的潛水艇政策，破壞了美國海上許多利益，共和黨便提出「參戰」口



人類和人類社會

于 墨

談人類的本質和社會的形成

一 自然的人

歷史，有自然的歷史，有人類社會的歷史。自然的歷史是講述自然界現象及其發展規律的。人類社會的歷史則是說明人類生活競爭的過程及其法則性的。

然而，在遙遠的古代，人類和自然是分不開的。那時候，人類還沒有言語，沒有文字，完全處於無知的狀態中。既談不到利用工具去生產，也談不到製造生產工具。他們像野獸一樣，祇能隨地覓食，與獸類同居，抵抗自然災患的能力極其薄弱，生活艱苦的情形真難想像。

達爾文在其所著《物种原始》一書中曾經指出：一切存在於地球上的物種，是以變動的方法，發展的方法，從共同的根源上發生起來的。同樣的，人是從動物界的物種的形式中發展來的。

所以。遠古時代的人類，簡直就是野獸，他們的體形和面貌都和今日的我們不同。據生物學家的研究，人類的兩手是由前足進化來的。就是說，人類也會經像獸類一樣，用四隻腳走路的。此外，全身有茸毛的毛，還長着一條尾巴。照這形狀看來，不就是野獸嗎！動物和植物都是自然界的東西，人類是動物，所以人類也是自然界的東西。所謂「人類是社會的東西」，這是後來的事。人類社會是要在人類能採集自然界的東西，並對自然界的東西進行生產的時候才成立起來的。

總之，人類在遙遠的古代，是自然的動物，而不是社會的動物。那時，人類沒有自身的歷史，他們不過是組成自然界的一個環節。所以一位名社會科學家說：「人類是自然的一個。」

二 社會的人

那麼，人類以後如何組成社會和自然對立起來呢？要答覆這一問題，必須先知道人類自身是怎樣發展過來的？就是說，人類如何脫離了獸類的野蠻狀態而成爲「人」的樣子呢？原來人類是由一種猴似的動物進化而來的。這有什麼證據呢？有的，在生物學上的發見，完全證明這一點。這裏舉一二個例子吧。一八五八年在杜賽爾道夫（德國普魯士萊茵省）的紐達爾太石洞中，發現了人的骨骼的殘餘，這骨骼很興猴類的頭蓋骨相似，據有些學者推測，這個骨骼是屬於現代人類的祖先的。一八九一年，在比利時離納紹爾不遠的斯巴洞穴裡，發現了兩具骨骼，其頭蓋骨很和紐達爾太地方所發現的頭蓋骨相似。他如一八九一年在爪哇，一九〇二在德國等處都有類似的發見，即都發見很近猴與人的一種骨骼。具有這類骨骼的動物，就稱爲猿人，人類就是由猿人進化來的。

但人類如何由人猿進化而來呢？達爾文已替我們回答說：生存競爭與自然淘汰是一切動物植物發展的原因。同樣，人類也是在自然界的生存競爭和自然淘汰的過程中發展過來的。可是，既然一切動物都在生存競爭和自然淘汰的過程中發展過

來，爲什麼人類能駕於其他動物之上呢？這就是問：其他動物和人類一樣能消極地適應環境，而且有些動物還跟人類一樣能積極地適應自然環境（如蟻築蟻巢，蜂作蜂窩，燕營燕窩，海獺築堤等），或者和人類一樣能應用工具（如象用小枝扇去蚊蟲，猴用石塊投落桃子等），何以只有人類獨能駕於一切動物之上呢？這問題也可答覆：那是因爲，其他動物雖能勞動，雖能應用工具，但它們的勞動行爲只是本能的，沒有創造性的，不是經過計劃，而是無意識的。只有人類才會進行有計劃和有目的的勞動，只有人類才能有計劃和有目的地製造勞動工具。這最好舉個實例來說明：我們知道獵獸能築堤，看來他的勞動似乎有意識的。但一位學者對於獵獸的這種勞動行爲會作了下述的試驗：他使剛生下來的海瀨，與其母親脫離，另養在一個籠子裏，使他離開自然環境，離開同類而孤立。在籠內的地面上，放些小枝，蘚苔和土層，當海瀨長大到一定時期，它就開始築堤。在籠子裏，這堤對牠當然毫無用處，可是牠還是照樣地做。這就證明他的勞動行爲純係本能。是無計劃和無意識的。但人類則不然。比如說，一位教師，他決不會在空無學生的教室內教書。他教書是有預期的目的和預定的計劃，而在空無學生的教室內教書，他能達到預期的目的嗎？他的勞動行爲難道是有計劃的嗎？所以人類的勞動行爲決不是這樣無意識的。

人類之所以能由猿人進化而來，並駕於其他動物之上，就在於人類的勞動和製造工具的有意識性。所謂「人是勞動的動物」，「人是製造工具的動物」，是應該這樣去理解的。勞動和勞動工具的製造，就是猿人進化到人類的決定條件。人類所以不同於其他動物，也就在於人類有意識（所謂意識，就是人類能够自覺出自己和周圍環境的對立的關係，這種自覺就是意識，而動物是不會有這種自覺的）進而有言語。人類腦力的唯一條件。一位名社會科學家敘述道：

「在人之前，存在着自然現象之網。本能的人，野蠻人，並不

把自己和自然分開來。有意識的人，就把自己和自然界分開來了……」。

「隨着手肢及勞動的發展，初步的對於自然的統治，不斷擴大人的眼界。在自然界的物象中，他不斷發現新的以前所不知道的本質。他一方面，勞動的發展，必然地促進社會份子的更親密的團結，因着這種發展，扶助及合作的場合亦愈多，每個社會份子亦更明瞭地看到共同行動的利益。一言以蔽之，正在形成中的人，進到這樣的步驟，使他們具有相互交換言語的需要。……起初是勞動，再以後，……有分別音節的言語，這二項是最主要的刺激。在這種刺激之影響之下，獵的頭腦逐漸能化爲人的頭腦。人的頭腦雖然在基本組織上與獵的頭腦很是相似，可是在巨大與完美程度上，都超出獵的頭腦。頭腦的鄰近的器官——感覺的器官，亦並行地隨頭腦發展而發展……頭腦，頭腦所屬的感覺，逐漸明顯的意識，抽象化及思考的能力，所有這些東西，對於勞動及言語的反影響，更使勞動和言語二者，得到新的進一步的發展的刺激……這一過程，有力地往前直進，自從真正的人產生以後，社會亦跟着產生……。」

依照這一段敘述，我們可以知道兩點：第一：「本能的動物似的勞動形式」，促進人類意識的發展，頭腦的發達；第二，頭腦和意識發展之後，人類能運用思考力去改進勞動和言語，產生新的勞動形式，即有計劃和有目的地去製造工具以從事人類特有的勞動。

所以，歸根結底，是勞動創造了人類。人類孤立的個人勞動進化爲集團的社會勞動時，社會才成立起來。這就是說：人類的社會勞動創造了社會。自然，由猿人進化到人類，由猿群進化到人類社會；亦即由自然的人進化到社會的人，這期間不知道要經過多少萬年。但這在地球的歷史上，好像只是地球整個生命的一秒鐘。

「勞動創造人類」，但人類剛由猿群脫離出來以後，還是和獸類差

不多。祇是他們已漸漸開始過着社會的生活了。據說，人類最初的婚姻現象，似獸類一樣，是實行漫無規律的血緣雜交的。那就是說，人類可以和他們同血緣的父母兄弟姊妹（當時並無這種親屬觀念）性交。

他們所過的原始的社會生活，就是和血緣雜交相適應的原始群團的生活。所謂「原始群團」的生活，就是人類最初所營的一種團體生活。這種團體的生活，是在人類勞動經歷中自然地成長起來的。他們的生活是這樣的：以草木及果實等為食物，以樹木為住所——巢居——並且共同防衛野獸的侵襲。所以，經營原始群團生活時代的人類，和高級獸類還是無多大分別。「古代社會」的著者莫爾甘說：

「人類在初期野蠻時代的狀況中，和他們周圍不能言語的獸，沒有什麼分別，不知道結婚，大抵都生活在原始的群團中，不僅是一種野蠻人，並僅有一種極微薄的智識和道德。」

不過，這時候人類已有了言語，而且，能製造勞動工具，這就是野蠻時代的人類和其他獸群不同的地方，也就是自然人能化為社會人的關鍵。人類從這時候開始，就進入社會的生活裡去。

莫爾甘把人類進化的這一時期，稱做野蠻時代初期。野蠻時代初期，可以說是宇宙內部，自然和社會顯明地對立起來的始點，是最初的人類社會。

野蠻時代初期之後，還有野蠻中期。莫爾甘說稱它為野蠻時代。

也有人稱它為舊石器時代（因為人類以粗笨的石器為勞動工具）這時代的人類社會，被稱做原始共產社會。野蠻時代或舊石器之後，是未開化時代或新石器時代（因為人類已能用石頭製造較尖利的勞動工具）也同樣分做初期，中期和晚期。這時代的人類社會被稱為氏族共產社會。為什麼要稱野蠻時代為原始共產社會，稱未開化時代為民族共產社會呢？那是因為人類在這兩個社會發展階段中，一樣沒有財產觀念。當然沒有私有財產。兩者主要不同的地方，在於原始共產社會的人類還沒有定居，要沒有經營家族生活，而氏族共生社會的人類已開

始定居，並營民族的共同生活。

總括來說：「勞動創造人類」，勞動造人類社會，人類由於勞動而進化到野蠻時代後，人類社會就成立了，而人類也就成為社會的人了。

三 自然和社會的人

在第一節裡，我們說過自然的人；在第二節裡，我們說過社會的人。在這一節裡，我們要說自然和社會的人，即人類是自然的，同時又是社會的。

人類社會成立以後，人類是成為社會的人了。但這並不是說，人類就從此和自然界脫離關係。人類既是宇宙的產物，就永遠不能離開宇宙，他為須永遠生活在自然界中，和自然界鬪爭，利用和改造自然界的東西以維持自己的生活。比為說，如果沒有土地，人類生活在何處？如果沒有土地上以及河川裡所產生的許多食物和原料，人類用什麼養活？又如果人類沒有自然界做他的勞動對象，那就無所謂改造自然以改善人類的生活。今日的人類，能利用實力，水力和機械力，還不是因為自然界本身含有這些東西嗎？人類不能憑空製造它們，人類不過是把它们改造並利用它們為人類服務而已。

所以，就這一方面說，人類與自然的關係，正為其他動物與自然的關係一樣密切，何況人類自身的進化就是和自然界鬪爭的結果，人類社會的發展，也是由於人類對自然進到生產勞動的結果。不論人類智力如何發達，社會如何進展，生產力如何強大，總不免要依循自然界的法則，要以自然界做基礎。不以自然界做基礎，則根本不會有人類。人類本身就是自然界的一種現象。所以，就人類本身是自然界的種現象；人類社會是由自然界發展的總法則中發展起來而論，人類永遠是自然的東西，人類社會是自然的一個。

然而，在另一方面，人類不僅是自然界的東西，人類社會也不僅

僅是自然的東西的總合。「社會的人不是簡單地生物學觀察下的有機體，社會則不是這些有機體的總合。」這就是說，社會的特質和自然界的特質不同。人類又是社會的東西。

人類以自然為對象而進行生產勞動，並非孤立的個人所能為力。為要維持生活，個人為須和其他人，在社會的生產過程中分工合作。就是個人在社會中和其他人必發生一定的關係，必處於一定的地位，有一定作用。這樣人類才能發生集體的社會力量，才能有效地克服

自然。質言之，人類為要對自然進行生產，必須有社會組織，而這種社會組織，首先是社會的生產組織或生產方法。

什麼是社會的生產方法呢？那是問：人類用什麼方法去生產？更具體一點，那是問：人類用什麼工具去生產？即人類的生產力如何？那些人是直接從事生產的？從事直接生產的人對於生產手段（土地，森林，礦山，水道，原料，生產工具，生產房舍，交通工具……）的關係如何？即誰佔有這些生產手段？亦即社會的生產關係如何？因為生產力和生產關係，可以決定社會生產組織。有如何的生產力和生產關係就有如何的社會生產方法。

這樣說明太抽象了。我們舉出具體的例子來談談吧：

在原始公社制社會裡，人類的生產力很薄弱。因為，一方面，那時候人類只能應用石製的生產工具；另一方面，那時候人類的智力很低，缺乏勞動的經驗，故人類自身的勞動力也很薄弱。以這樣低劣的工具和勞動力去從事生產，結果僅僅維持個人的生活還感困難，自不能有維持個人生活以外的多餘的生產物。在這種薄弱的生產力的狀態上，第一，既沒有多餘的生產物，就不允許社會上有不勞動的人存在，人類須全體從事直接生產勞動；第二，既沒有剩餘生產物，財富的積累無從產生，則社會根本不會發生貧富不均的現象，根本沒有私有財產制度的可能。沒有剩餘生產物，全體社會成員都要勞動，就是表示社會沒有剩餘生產力（即每個人的生產力只獨養活自己），既

沒有剩餘生產力，就沒有一個人剝削另一個人的生產力的可能，個人私有生產手段的現象也無從發生。所以，這樣的生產關係，是平等的無階級壓搾的生產關係。它是適應於原始社會的低級的生產力。於是，原始社會的生產力，以及由它所決定的原始社會的生產關係，是構成原始生產方法的具體的內容。而由這種生產方法所決定的社會經濟制度，就是原始公社制，即無私有財產制度的原始共產社會和氏族共產社會。

由原始公社制社會轉化到不同性質的奴隸社會，封建社會，資本主義社會……這社會性質的不同，都意味着生產方法的不同，也就是生產力和生產關係的不同，不過，無論在那一性質的社會中，作為其中一分子的人，都有了一定的社會經濟關係，也就是說人與人之間，當然發生一定的社會生產關係。這種生產關係，不僅僅是分工合作的關係，如原始社會，人類依性別和年齡而分工合作，以及現代工廠內工人的分工合作一樣；而且也是榨取者與被榨取者的階級關係，如奴隸主與奴隸，地主與農奴，資本家與工人的階級關係一樣。所謂「社會的人」，首先是指他處於一定的社會生產關係中。

這裡還有疑問。難道社會就祇是這麼簡單嗎？就祇是人與人或階級與階級間的生產關係的樂園嗎？我們難道沒有看到社會的人除了經濟生活之外，還有政治生活，法律生活，文化生活，宗教生活嗎？是的，我們並不否認這些。我們認為人類之所以是社會的人，就在他們當然有上述這些社會關係。不過，我們須認清一點：社會生產力及其生產關係是社會的基層建築，而政治，法律，文化，宗教意識等是由社會的基層建築決定的，它們都只是社會的上層建築。就是說，有某種的生產方法——社會基層的經濟機構——就有某種的政治制度，法律內容，文化生活及宗教意識等。儘管社會的人有許多的社會關係，但決定他們的一切其他社會關係的，只有他們在社會中所處的生產關係。一個人或一個集團，他在社會的生產組織中處於何等地位，就決

定他或那一集團在政治，法律，文化生活中所處的地位。即他們在生產關係中所處的地位，決定他們的其他社會關係。一位名社會科學家說：「人為須吃，飲，居住，穿衣，然後才能從事於研究政治，科學，藝術，宗教等。這就是說，直接物質生活實料的生產，以及與之相適應的民族或一時代的經濟發展的程度，形成了基礎，在這基礎之上，生產政府組織，法律觀念，藝術，甚至人的宗教觀念；所有這些，大部份是要由上述基礎來說明的」。至於為什麼社會生產力及其生產關係可以決定社會的上層建築？可以決定其他社會關係？即為什麼社會生產力及其生產關係是社會發展的動力，這些都得留待以後討論。

(上接二九〇頁)

到了現在，兩大黨所代表各方面的利益，更形複雜，因此這兩大黨的分野，也愈是模糊。大體說來，民主黨將變成收入較小的人民的政治黨，其中包括有組織的勞工，小農，小商人，和薪水階級。共和黨很可能成為收入較高的人民的政黨，包括企業家，大農，和那些不需要政府補助或支持可以獨立經營自己事業的人們。所以在政策上，民主黨比較前進，共和黨則比較保守。不過這祇是一個新的趨勢，並不是清楚明白的事實。而且從最近兩次的大選的情形看來，例外的還是很多。如北方的平民，在這兩次的大選中，依舊有很多投共和黨的票，而南方的上層階級和有體面的人士，却還是民主黨的臺柱。總之，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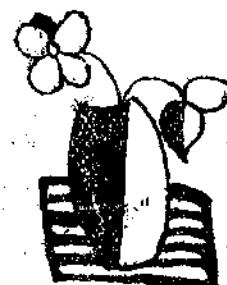
總結這一節的論述，我們的意思在說明這一點：即人類及其社會是自然的一個部分，它是自然界發展法則中的一環。但同時，人類及其社會是和自然對抗的東西，他能把自己的生產力組織起來，有自己發展規律，如果不是這樣，則根本無所謂社會，無所謂社會實踐，無所謂社會發展的歷史了。所謂「社會的人」整個意義是指在社會勞動過程中，實現了自然和社會的統一，實現了依循自然和社會發展的總法則，以及社會的特殊法則去改造自然和社會的活動的人類。所以，人類是自然的，同時又是社會的，人類是自然和社會兩個對立物的統一體。唯其這樣，人類自身才能發展，人類社會才能形成，才能演進。

完

國兩黨的分野，愈來愈複雜兩黨的政綱，也愈來愈模糊。美國選民，每逢全國選舉時，要對兩黨作一個合理的政治判斷，實在已是一件不容易的事了。(完)

本 期 目 錄

美國政黨史話	林志遠
人類和人類社會	墨子
臺灣之糖業	龔積芝譯
軍人與老百姓	明子
時事述評	周逆佛海判死刑
高山族教育問題	



臺灣之糖業

龔積芝 謹評

光復前臺灣製糖廠之最大者，為左列四公司。

公司名

資本

(繳足)

省內工場所在

臺灣製糖

臺萬元
(百萬元)
(註)

高雄橋仔頭第一廠其餘十二處

鹽水濱製糖

臺萬元
(百萬元)
(註)

臺南新營外六處

大日本製糖

臺萬元
(百萬元)
(全)

臺南虎尾外十八處

明治製糖

臺萬元
(百萬元)
(註)

臺南總筋外六處

臺灣之工廠生產，大半未脫農產加工階段，尤以砂糖為工業產品及實業資本中最佔地位，即以上列四公司而論，資本二億八千萬元，（繳足二億一千萬元），職工二萬人，工廠五十處，製糖能力約七萬噸，廠有鐵路延長二千八百公里，民國廿八年之輸出為三億六千萬元，故為本省之代表的實業。

茲將新式製糖廠之產量，（舊式者產量甚微，已不足道），分列於後。

(甲) 臺灣產糖量

年份	工廠數	製糖量 千噸	概價 千元
民國廿五年	20	15000	26000
廿六年	20	16000	26000
廿七年	20	16000	26000
廿八年	20	16000	26000
廿九年	20	16000	26000

(乙) 臺灣新式製糖公司各工廠能力概況

公司	工廠	製糖法	製糖法	及產量	合計
臺灣製糖	橋仔頭第一 (高雄)	炭酸法	亞硫酸法	粗糖	10000
	第二				10000
	第三				10000
	第四				10000
	第五				10000
	第六				10000
	第七				10000
	第八				10000
	第九				10000
	第十				10000
	第十一				10000
	第十二				10000
	第十三				10000
	第十四				10000
	第十五				10000
	第十六				10000
	第十七				10000
	第十八				10000
	第十九				10000
	第二十				10000
	第二十一				10000
	第二十二				10000
	第二十三				10000
	第二十四				10000
	第二十五				10000
	第二十六				10000
	第二十七				10000
	第二十八				10000
	第二十九				10000
	第三十				10000
	第三十一				10000
	第三十二				10000
	第三十三				10000
	第三十四				10000
	第三十五				10000
	第三十六				10000
	第三十七				10000
	第三十八				10000
	第三十九				10000
	第四十				10000
	第四十一				10000
	第四十二				10000
	第四十三				10000
	第四十四				10000
	第四十五				10000
	第四十六				10000
	第四十七				10000
	第四十八				10000
	第四十九				10000
	第五十				10000
	第五十一				10000
	第五十二				10000
	第五十三				10000
	第五十四				10000
	第五十五				10000
	第五十六				10000
	第五十七				10000
	第五十八				10000
	第五十九				10000
	第六十				10000
	第六十一				10000
	第六十二				10000
	第六十三				10000
	第六十四				10000
	第六十五				10000
	第六十六				10000
	第六十七				10000
	第六十八				10000
	第六十九				10000
	第七十				10000
	第七十一				10000
	第七十二				10000
	第七十三				10000
	第七十四				10000
	第七十五				10000
	第七十六				10000
	第七十七				10000
	第七十八				10000
	第七十九				10000
	第八十				10000
	第八十一				10000
	第八十二				10000
	第八十三				10000
	第八十四				10000
	第八十五				10000
	第八十六				10000
	第八十七				10000
	第八十八				10000
	第八十九				10000
	第九十				10000
	第九十一				10000
	第九十二				10000
	第九十三				10000
	第九十四				10000
	第九十五				10000
	第九十六				10000
	第九十七				10000
	第九十八				10000
	第九十九				10000
	第一百				10000
	第一百一				10000
	第一百二				10000
	第一百三				10000
	第一百四				10000
	第一百五				10000
	第一百六				10000
	第一百七				10000
	第一百八				10000
	第一百九				10000
	第一百二十				10000
	第一百二十一				10000
	第一百二十二				10000
	第一百二十三				10000
	第一百二十四				10000
	第一百二十五				10000
	第一百二十六				10000
	第一百二十七				10000
	第一百二十八				10000
	第一百二十九				10000
	第一百三十				10000
	第一百三十一				10000
	第一百三十二				10000
	第一百三十三				10000
	第一百三十四				10000
	第一百三十五				10000
	第一百三十六				10000
	第一百三十七				10000
	第一百三十八				10000
	第一百三十九				10000
	第一百四十				10000
	第一百四十一				10000
	第一百四十二				10000
	第一百四十三				10000
	第一百四十四				10000
	第一百四十五				10000
	第一百四十六				10000
	第一百四十七				10000
	第一百四十八				10000
	第一百四十九				10000
	第一百五十				10000
	第一百五十一				10000
	第一百五十二				10000
	第一百五十三				10000
	第一百五十四				10000
	第一百五十五				10000
	第一百五十六				10000
	第一百五十七				10000
	第一百五十八				10000
	第一百五十九				10000
	第一百六十				10000
	第一百六十一				10000
	第一百六十二				10000
	第一百六十三				10000
	第一百六十四				10000
	第一百六十五				10000
	第一百六十六				10000
	第一百六十七				10000
	第一百六十八				10000
	第一百六十九				10000
	第一百七十				10000
	第一百七十一				10000
	第一百七十二				10000
	第一百七十三				10000
	第一百七十四				10000
	第一百七十五				10000
	第一百七十六				10000
	第一百七十七				10000
	第一百七十八				10000
	第一百七十九				10000
	第一百八十				10000
	第一百八十一				10000
	第一百八十二				10000
	第一百八十三				10000
	第一百八十四				10000
	第一百八十五				10000
	第一百八十六				10000
	第一百八十七				10000
	第一百八十八				10000
	第一百八十九				10000
	第一百九十				10000
	第一百九十一				10000
	第一百九十二				10000
	第一百九十三				10000
	第一百九十四				10000
	第一百九十五				10000
	第一百九十六				10000
	第一百九十七				10000
	第一百九十八				10000
	第一百九十九				10000
	第二百				10000
	第二百一				10000
	第二百二				10000
	第二百三				10000
	第二百四				10000
	第二百五				10000
	第二百六				10000
	第二百七				10000
	第二百八				10000
	第二百九				10000
	第二百十				10000
	第二百十一				10000
	第二百十二				10000
	第二百十三				10000
	第二百十四				10000
	第二百十五				10000
	第二百十六				10000
	第二百十七				10000
	第二百十八				10000
	第二百十九				10000
	第二百二十				10000
	第二百二十一				10000
	第二百二十二				10000
	第二百二十三				10000
	第二百二十四				10000
	第二百二十五				10000
	第二百二十六				10000
	第二百二十七				10000
	第二百二十八				10000
	第二百二十九				10000
	第二百三十				10000
	第二百三十一				10000
	第二百三十二				10000
	第二百三十三				10000
	第二百三十四				10000
	第二百三十五				10000
	第二百三十六				10000
	第二百三十七				10000
	第二百三十八				10000
	第二百三十九				10000
	第二百四十				10000
	第二百四十一				10000
	第二百四十二				10000
	第二百四十三				10000
	第二百四十四				10000
	第二百四十五				10000
	第二百四十六				10000
	第二百四十七				10000
	第二百四十八				10000
	第二百四十九				10000
	第二百五十				10000
	第二百五十一				10000
	第二百五十二				10000
	第二百五十三				1

臺灣糖業之所以能如是發展者，係日本於佔領臺灣後，以糖業自給自足為目標，依保護關稅及遇到之獎勵，與非列濱及爪哇（註）糖業抗衡，至民國十八年始達目的。

	(註) 戰前臺灣非列濱及爪哇糖業情形	臺 澳	斐列濱	爪
氣 象	適 適	適 宜	最	
(年平均溫度)	($^{\circ}\text{C}$)	($^{\circ}\text{C}$)	($^{\circ}\text{C}$)	
最高生產量	113萬噸	113萬噸	113萬噸	

中日戰後，日本以日圓集團區內砂糖自給自足為目標，努力增加臺灣糖產，而有糖業令之制定，嗣以非列濱爪哇二大產地，一時被佔，於是對於臺灣糖業之方針，不得不另有決定。

地 域	生 產 量	民 國 卅 年	消 費 量
本貳(臺灣)	二三萬噸	110萬噸	
國(東北四省)	二〇〇	五〇〇	
非 列 賓	一〇〇	一〇〇	

1. 國民生活必需品，如砂糖之類，自國防而論，必須將國內所要量之一定限度，確保于安全地域之內。

2. 酒精及紙漿工業，為重要之國防工業，此等工業基礎之經營，必須絕對維持，依情勢變化，或須從甘蔗直接製造酒精及丁醇。

3. 南洋糖業之指導調查，有活用臺灣糖業者之技術經驗及資力必

(第一表) 甘蔗買收價格方面之工廠優劣

廠名	買收價	斤
嵌子腳	八九六	元
竹山	八九〇	元
投南	八八五	元
竹	八八五	元
溪州	八八〇	元
新竹	八七四	元
旗尾	八七三	元
月眉	八六五	元
大里	八五四	元
新興	八五三	元
南	八五二	元
栗	八五〇	元
中	八四九	元
臺	八四八	元
埔里社	八四七	元
南	八四六	元
竹	八四五	元
北	八三九	元
臺北	八三八	元
新北	八三七	元
北	八三六	元
南	八三五	元
竹南	八三四	元
新竹	八三三	元
北	八三二	元
北	八三一	元
北	八三〇	元
化	八二九	元
彰	八二八	元
中	八二七	元
臺	八二六	元
里	八二五	元
社	八二四	元
南	八二三	元
栗	八二二	元
中	八二一	元
臺	八二〇	元
北	八一九	元
北	八一八	元
北	八一七	元
北	八一六	元
北	八一五	元
北	八一四	元
北	八一三	元
北	八一二	元
北	八一一	元
北	八一〇	元
北	八〇九	元
北	八〇八	元
北	八〇七	元
北	八〇六	元
北	八〇五	元
北	八〇四	元
北	八〇三	元
北	八〇二	元
北	八〇一	元
北	八〇〇	元

之佔有，對於臺灣糖業之再編成，乃至迄今因自給之故所施之强行增產，均得緩和改爲適地集中辦法，蓋本省因企業的立場，依次述各項理由，有整理北部糖業地，移駐于適當的中南部之議，如前日本製糖公司，已二倍其工場，並進行其他設施，促使此項再編成之理由，可以表示如次，依此可以概見臺北新竹等北部糖業地，實如中部南部爲不利。

5. 由於種業在日本經濟界所占地位，及在臺灣之爲產業核心，故有其重要性，故給予急激之變化，必須慎重。

三

(第一表) 甘蔗買收價格方面之工廠優劣		利	
廠名	買收價 元 斤	廠名	買收價 元 斤
臺北	二三九二	嵌子腳	八九六
一結	九五八	竹山	八九六
新興	九五五	南投	八八五
埔里社	八八六	新竹	八八九
臺中	九八八	溪州	八七四
苗栗	八七三	旗尾	八七五
彰化	八五七	月眉	八六四

依表可知臺北新竹一帶之糖廠，買收價格較高。

新竹	二六五	苗栗	廿三五
臺北	一〇四	埔里社	合七四
大和	六〇三	恒春	六九四
沙鹿	八三六	臺東	七三一
竹山	五三六	二結	七〇八
玉井	一〇〇五	北港	七九九
臺北	一三一	五堵	四四%
苗栗	三三三	碧潭	七〇%
嵌子脚	二三〇	碧池	五五%
恒春	一五〇	卷	三三%
新竹	三三四	臺東	四五一
竹南	三三九	南澳	一六一
二結	二五〇	云林	一〇六
東港	二五五	全羅	一〇九
臺東	三三九	全宜	一九一
大林	四九六	金門	一〇〇

第三表 種植狀況之關係

民國卅年一冊一年，認可面積種植狀況不良者如左。

廠名	認可面積	種植狀況	比率
臺北	一三一	五堵	四四%
苗栗	三三三	碧潭	七〇%
嵌子腳	二三〇	碧池	五五%
恒春	一五〇	卷	三三%
新竹	三三四	臺東	四五一
竹南	三三九	南澳	一六一
二結	二五〇	云林	一〇六
東港	二五五	全羅	一〇九
臺東	三三九	全宜	一九一
大林	四九六	金門	一〇〇

臺灣糖業，在數量方面，暫維現狀，一面向適地移植，努力減低生產費，以備他日與別區糖業間所生之原價問題，但所謂現狀維持，因暴風雨等，出入頗大，究以幾廳為目標，則前總督府亦無定論，大約百廿一冊萬廳，由糖業者自行合理的再編成，惟甘蔗為契約栽培，栽培期間，須一年半，故事實上之再編成為民國卅二十三年，現今糖業之九成，已集中于高雄臺中臺南（五成），雖有栽于北部之不適。

地傾斜者，因土地性狀及勞力之不足，多難保本，近又歸併于大公司，故北部糖業，已在自然整理之狀態中。

但臺灣糖業，在農工併進政策之下，一方因增產食糧而原料難於入手，一方因工業化而勞力資力困難，強行增產既屬困難，適逢南洋糖業之入手，反使臺灣糖業，獲得合理化經營之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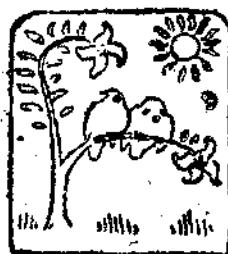
上述再編成問題以外，尚有若干實際問題，即甘蔗為臺灣農業之「敵」性作物，肥料問題之外，有勞力及資材問題，例如，

貯藏問題：臺灣製糖公司之言，則臺灣存糖五百萬擔，在次期產糖前運完，每月需船隻八萬噸，事實則每月不過二萬噸，工廠自己倉庫之外，高雄倉庫中，時有百數十萬噸，負擔多量之倉庫費，此為各製糖公司之重大問題，尤以臺灣白糖，用當局所獎勵之亞硫酸法者，糖內殘留多少之亞硫酸，在雨期吸收水分而惡化，交通不便之東部，如花蓮港之鹽糖三廠，僅能運出大和壽兩廠製品之三分之一，不得不添建二百坪之倉庫，以備貯藏。

勞動者問題，自量的方面論，新興工業及官廳關係設施，雖吸引相當之農地勞力，但對工廠勞力，尚無影響，惟自質的方面論，則公共設施，吸收良質之勞動者，並因婦女子勞動者之增多，比率益低，東部方面原須西部之移植，因花蓮港工業勃興，吸收甚多，又蕃族（阿米族）之勞動者，已有集用，但輔審工作，須加考慮。

資材問題：臺灣各製糖公司，各敷有五百哩左右之鐵路，因軌道不够而折用不用路或利用停用路，今後若干地方，或須應用牛車，難輸需時，使含糖率減低。

燃料方面製糖公司消費八十萬噸，石炭配給統制結果，良質炭還得，牽引力減退，影響原料之採辦。（完）



軍人與老百姓

明子

傷尊嚴之甚呢？何況「老百姓」也是人！

入伍幾個月了，連長訓話時還話我們是老百姓，沒有軍人氣概。我不懂究竟什麼才是「軍人氣概」？也不知道「軍人」與「老百姓」中間有什麼分別。

「我們吃誰的？」官長們不是常常問我們嗎？

「老百姓的！」毫無思索的，我們大家高聲地回答。接着又是「我們穿誰的？」『老百姓的！』……

什麼都是老百姓的，老百姓真有辦法。

由此我才知道了一點「軍人」與「老百姓」的關係。後來聽說「老百姓」三字還有別的新鮮意思，於是被我一向認為這個崇高的名詞，便在我心裡發生了動搖。

二

團長早晨訓話，他說：『軍人最貴服從，我說黑的就是黑的；白的就是白；你們不准反對！……』等等，當中還有一段 $X + Y = e^{Cose}$ 概不作興，祇要立正，稍息等動作好就够了。

當時我也這樣想，打仗就打仗， $X + Y = e^{Cose}$ 要他媽的幹什麼？既不能哭，又不能擲砲彈。

後來仔細想了一下，才恍然大悟；原來我們中了他的計謀，他早就告訴過我們，叫我們『練氣』，他說：『我故意要嚙嚙，找你們麻煩，使你們不高興，但受得了這些，才配穿二尺八……。』

於是我的心才開了，他是在教我們『練氣』哪。

四

晚上集合時，營長似乎驕傲地對我們說：『咱們軍人才真偉大哩！婦人女子當不得，瞎子跛子要不得，老的大的幹不得，不但如此，還要上知天文，下曉地理，中明人和……真是……。』

起先我會為此事氣憤過，實在這名詞是官長訓話時發明的，官長不是常叫你們嗎？憑良心說：既然官長喊得，我偶然的喊一下，又何

像這樣的好人，拿去充砲灰，實在太可惜了，不然，中午我讀魯迅的

狂人日記時，排長為什麼把我的書沒收了，不准我讀呢？大概排長是怕我勤讀把腦筋變複雜了，不然，或者是怕我用功過度，變成近視眼，打不了仗，所以才沒收不准讀！……官長對我們真太體貼了，假若平常少將弟兄們的屁股打得皮開肉綻，鮮血淋漓，不就更好嗎？害病的同學向他請假時，他少罵兩句：「你馬上死給我看」——不就頂好嗎？唉！

五

水漲船高，米珠薪桂，生活一日一日地艱難起來，照我們知識青年軍一個月特別津貼，也只有喝西北風了，好在賢明的「上面」，有的

是辦法，米貴吧，發你二十四兩霉米一天，總可以勉強過活了，可是燒的呢？却成了一個大問題！

不，那會成問題呢！

官長們馬上下了動員令，動員全體伙夫上山，揀大樹砍，砍一棵算一棵，橫豎老百姓是有辦法的，砍掉些有什麼關係呢。

沒有好久以後，山上的大樹漸漸的砍光了，滿山頓時現出淒涼的景象來，往日的濃蔭密林，而今却變得一片荒涼。聽說，後來因為怕敵機來轟炸，防空不便，所以禁令伙夫去營房附近砍伐了，「鬼兒不吃巢邊草」這一年也正用得着了！

六

日暮了，落日的黃昏，給無力的夕陽塗上了一抹紅霞，我們剛剛吃完了晚飯，大家都在門前空地擦天，一個龍鍾的年紀約莫七八十歲的老人，左手被一個小孩牽引着，右手扶着一根拐杖，蹣跚的，一步一步的來到了營門，看看要進去了，衛兵當然攔着他，問他：「找誰？」他說：「找團長。」

「……要樹……」衛兵惡狠狠的問他。

「找團長幹嗎？」衛兵惡狠狠的問他。

團長他，知道他一定有些冤屈。

「團長那里有樹？」走！走開！」衛兵帶狼狽開心似的呵責他，並且把臉一橫。

「不，不，不是，我的……樹都……給你們……砍光了！」

「沒有這事，團長不在家……快走，不然我就揍你！」衛兵沒法，只好採威嚇態度；老人却氣得渾身發抖了，嘴唇顫動着。

「你們……砍……我的大……樹做燒柴……不算，還拿它鋪路……現在又要打人……」

「喂，快走！別嗚暈！」衛兵推走他。

「好了，以後再不砍了，你回去吧！」是旁邊一個同學說的，這時門內外已擠滿了許多的人，聽了這句話，大家都「哄！」的笑了，有人說：「老百姓真利害！」有人說：「衛兵心腸太硬了！」

「心腸不硬，怎麼能打仗呢？」不知是那位同學的奚落呢？還是附和？

這時我也不由己的插了一句嘴：「這又不是打仗，老百姓又不是敵人……」他們都沒有作聲，只扭過頭來看了我一眼，注視的眼光，嚇得我不敢再說下去了。

七

這幾天，官長們讓步了，不知是爲了老百姓？抑是怕事情弄大了，給「上面」知道？他們不再令伙夫砍大樹，只砍些小樹和枝梗，這個讓步政策終於得到了成功，老百姓也不再來團裡要樹，大家也就相安無事，似乎「軍民合作」在萌芽了。

平常剃頭，不是誰也不覺得痛嗎？假若理髮匠一個不小心，割了你一隻耳朵的話，那一定，你馬上會提出抗議，小樹，枝梗不就等於頭髮，大樹不就等於耳朵，原來此時此地的「軍民合作」是建築在如此的理論根據上！

想到這裡，我不禁「嗤！」的一聲笑了，這時在旁的一位隊長，怒目瞪住我，叫我要不要笑，可是，我那裡忍得住呢！。

八

我知道不好，笑一定沒有什麼好結果，果然，隊長馬上把臉一沉，惡狠狠的問我：「你為什麼笑？有什麼笑頭？」

最後，他的氣消多了，似乎和緩了一點說：「你要曉得：官長說的話，就是命令！叫你怎樣，你就得怎樣！剛才是我，倘若是別人，他只要輕輕一說違抗命令，或侮辱官長。那輕則打屁股，重則鎗斃！」

聽了這話，我全身都冷了。

我知道，我只有一顆腦袋，悔不會叫父母多替我生幾個，也好多砍幾次；但仔細一想，還是不妥。

我們每天不是要忙着什麼「清潔」「整齊」嗎？假若我多有幾顆腦袋，不楚會被他們認為特別目標嗎！……。

我想到深處：真是毛髮直豎，似乎腦袋真的沒有了似的，急的伸手一摸，觸到一簇短髮，於是眼前一亮，「腦袋像頭髮一樣不好嗎？」我自言自語道：砍掉一顆，接着又生出一顆，像小樹枝梗一樣，那多好！

九

這時隊上添了一位入伍生，聽說他是剛從上海回來的，本住在租界裡，曾在××教會大學唸書，因為被日本鬼指為抗日份子，打了幾下，關了幾天，於是才一怒跑到後方來，從軍！準備殺敵，報仇，因此同學對他都很敬愛。

有一天，他病了，一直就跑到醫務所住了下來，當然什麼報告都

沒有寫。

於是，隊長一氣，說他裝病，當着大眾，罵他破壞軍紀，目無官長，先關幾天再說。

同學們都為他捏了一把汗，怕他一怒又走了，可是他却覺得不在乎了，自然也不會走了。

大概，是那位同學教給他「練氣」之方吧！所以他才這樣的馴服了，假若他在上海也會「練氣」，我想：他一定不會一怒而出來的，深為之惋惜。

有人說，不是這個原因，他覺得官長說是自家人，所以就沒有什麼了。

既然是「自家人」，沒有什麼！我也就無話可說了。

十

現在開小差的同學，愈來愈多了。

一天，團長挑釁似的說：「開小差的越多，越表示我們辦事仔細，認真！我倒不怕你們跑……」他說的話，雖然高昂，但那能遮掩得住他內心的隱憂，這只不過是自欺欺人的解釋方法罷了。

真如他所說的，「畏苦潛逃『意志不堅』……的人，倒是很少，走了的，大都是認真生活的，不願跟他們鬼混，不肯拿自己的青春和年華開玩笑的。

有些人，明明想走，但顧慮太多，不敢走，有些人，不敢想走，爲了兩頓霉米飯，只好希望官長，有一天會改好些，不再照舊，有的……。

十一

我現在才知道軍人難當。
也許我還是老百姓的緣故！